不可靠实体清单是重磅经贸武器

商务部区域经济研究中心主任 张建平 助理研究员 韩珠萍

面对美国贸易保护主义的围追堵截,中国坚持有理有节应对,不可靠实体清单制度就是一个 重要武器。

商务部近期将发布不可靠实体清单制度,根据《对外贸易法》《反垄断法》等有关法律和行政措施,对列入清单的实体采取必要的法律和行政措施,从而打击少数不遵守市场规则、因非商业目的而对中国企业实施封锁或断供的企业和个人,让其为严重损害中国企业正当利益和中国国家利益的行为付出应有代价,为中国企业进行对外经贸活动提供了一份"安心保险"。

中国创建不可靠实体清单制度是形势所需。这一清单是应对中美经贸冲突的新型有效工具之一。从谷歌断供华为,到联邦快递"精准错投"华为重要包裹,多家美国企业,甚至第三方国家的企业毫无信誉地中断、扰乱与中国企业的合作,在中美贸易冲突中不尊重中国市场。在美国频频出击下,中国采取"不可靠实体清单制度",正面回应贸易保护主义政策,促使美国停止用国家力量打压中国企业的不正当举动,回归到用对话与谈判和平解决贸易争端。

不可靠实体清单制度有利于促进自由、公平、透明、稳定的国际投资和贸易环境的形成。作为全球第二大经济体和第一贸易大国,中国的对外开放政策和经济制度对其他国家的影响力不容小觑,中国实施不可靠实体清单制度能够有力打击不公平、不正当、不合规的经济活动,为国际社会共同抗击贸易保护主义提供思路,推动国际贸易环境公平化自由化,保障国际投资与贸易的稳步发展。

事实上,实体清单在国际上并不新鲜。最著名的是美国出口管制黑名单——"实体清单"(Entity List)。该清单由美国商务部根据《出口管理条例》发布,列出了违反美国国家安全或外交政策利益的公司或个人,禁止美国企业与进入清单的企业在限制领域内进行出口、再出口和转让等交易,限制美高新技术及产品外流。美国 2019 年 6 月 24 日新发布的实体清单中有 246 个中国企业、机构和个人(台湾 8 个,香港 90 个),囊括了中国主要的重点科研院校与先进科技企业,数量之多仅次于俄罗斯(该国有 300 多个实体进入清单)。

日本在《外汇和外国贸易法》基础上于 2002 年开始实行"全管制"型的安全保障出口管制,每年更新外国最终用户名单(End User List),规定日本企业向名单中的企业和机构出口货物与技术时,必须向产业经济省进行报批,否则不许出口。中国是日本出口管制的主要出口目的国之一。最新版名单更新于 2018 年 5 月 2 日,共 529 家企业和机构上榜,其中有 69 家中国企业和机构(香港3家,台湾1家),主要针对生物、化学、导弹和核四大领域。

中国的不可靠实体清单与美日实体清单有显著不同。

首先是出台背景和目的不同。美日在激烈的国际科技和经济竞争下采取实体清单,主动限制高新技术和产品的输出,限制他国的高新技术产业发展,维持自身技术优势。而中国则是在美国打压下,选择用不可靠实体清单制度来对抗不正当的经济防卫行为,是符合国际惯例的反制措施,保障本国高新技术产业,维护国际经济贸易和科学技术的发展。

第二是本质不同。美国实体清单是在经贸领域行使科技霸权、进行经济制裁的行为,日本用户名单也不利于国际科技交流和经贸往来,不利于全球经济发展和科技进步。中国实体清单实质是把破坏正常经济秩序的企业拒之门外,维护本国企业合法权益。

第三是未来发展前景不同。美国和日本实体清单逐年扩大,在短期内能维持本国科技水平的 领先地位,但有碍全球科技产业发展和技术进步。中国的不可靠清单将处于持续的动态调整中,

清单的使用将会走向程序化和机实体,保障经济活动正常运行, 善国际贸易环境作出贡献。		